

#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 (废水、废气、噪声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8月17日,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徐州市盈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厂区主持召开了《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人员共11人,会议邀请3名专家(名单附后)。

与会人员根据《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文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部分)进行验收,与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试运营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监测单位对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监测等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徐州市盈鑫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徐州市睢宁县八里机电产业园东环路东侧与徐淮路南侧交叉处,项目总占地面积60000平方米,建设年产3000吨不锈钢管材、30000套卫浴产品、30000套BBQ炉头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本项目投资2000万元。项目原定员工100人,两班制运行,每班工作8小时,全年工作时间为4800小时。由于市场行情原因,项目现有员工35人,单班制生产,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年工作2400h。

2011年6月29日取得了睢宁县发展改革与经济委员会出具的《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备案证》(          号)。2012年10月委托徐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与2013年12月  日取得睢宁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批意见》(睢环项[2013]181号)。本项目于2012年10月开工建设,2013年12月主体项目竣工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2019年4月7日~8日,江苏泰斯特业专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 2、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总额2000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占投资总额的2.5%。

##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达标情况及排污口规范化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生产设备中减少一台热熔焊管机,未新增污染因子和排放量;

2、一般固废暂存间位置发生变化,一般固废暂存点由5个20m<sup>2</sup>组成,中间设置隔断,总面积约100m<sup>2</sup>;

依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以上变动未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1)环评批复要求:按“雨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系统。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水。建设环保型玻璃钢整体式化粪池等污水处理设施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严禁污水直接排放。

(2)现场检查情况:

(3)验收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污染物色度、氨氮、BOD<sub>5</sub>排放浓度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中城市绿化标准要求。

### 2、废气

(1)环评批复要求:项目禁止建设各类锅炉。生产车间、生活食堂应使用电、液化气等清洁能源作为燃料。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做好车间封闭,在车间安装一套除尘净化系统,加强通风以改善车间环境,减少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废气排放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并经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 现场检查情况:

(3)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 抛光车间只是间歇生产, 仅产生少量粉尘, 抛光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3、噪声

(1)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要对产生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同时采取降噪、消声措施, 确保噪声达标。安装通风和噪声排放装置、油烟净化器等设备应当符合区域环境噪声标准。生产期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禁止在夜间(晚上 22:00 时至次日 06:00 时)进行高噪声设备加工。

(2) 现场检查情况:

(3)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 8 个厂界噪声监控点昼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 4、其他环保要求

(1) 环评批复要求: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规定规范设置标准排污口。加强对废气、废水的监测和记录, 建立规范化管理档案。各类排气筒应设置有利于采样的永久性采样监测口、采样平台以及环保标志。

现场检查情况:

(2)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设置厂界外卫生防护距离 100 米, 厂界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存在或新建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厂界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住宅搬迁完成成为项目试生产核准的前置件。

现场检查情况:

(3) 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不得从事喷漆、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冶炼、炼铁、炼钢、铁合金制造、轧钢、铸铁、翻砂、电镀等重污染工序作业。

现场检查情况: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核算, 本项目 污染物排放总量可以满足环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污染物色度、氨氮、BOD5 排放浓度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中城市绿化标准要求；抛光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控点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8 个厂界噪声监控点昼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

同意《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要求

强化营运期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进一步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组长：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8 月 17 日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金属制品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夏和平	徐州市盈鑫厨房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夏和平
组员	赵浩年	—	赵浩年
	夏志军	—	夏志军
		南京东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南京东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刘洋	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	刘洋
	刘彬	徐州市水资源研究会	刘彬
	潘立勇	徐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潘立勇
	胡亮	江苏新诚润科技有限公司	胡亮